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 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2. 强化服务管理职能。强化企业投资、规划建设、城镇管理、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农业发展、农村经营管理、生态建设、防灾减灾、扶贫济困等方面的服务管理职能。

3. 提高审批服务便民化水平。推进审批服务标准化，着力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能力。

4. 推进综合行政执法。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健康、市容环卫、文化旅游、民政管理、消防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加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实行综合行政执法。

（二）单位构成

按照优化协同高效的原则，调整设置相关党委、政府综合办事机构。调整后，共计设置党委、政府综合办事机构 15 个。具体设置及主要职责分别是：

1. 党政办公室。负责纪检、武装、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文秘、会务、档案、保密、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牵头协调办理人大

代表和政协委员的议案、提案、建议、意见。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党群工作办公室。负责党的建设、组织、宣传、统战、民宗侨台、机构编制、人事、绩效管理、群团、党务公开等相关工作。负责镇公共服务中心和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的监督和管理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人大办公室。负责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履行法定职权的具体工作。组织人大代表视察、调研、评议等工作。完成党委、人大主席团交办的其他工作。

4.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牌子）。承担促进镇、村（社区）经济发展职责。负责拟订辖区经济发展整体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林、牧、渔、工业、商贸物流、旅游等产业的规划与指导工作。负责农村市场、商业网点的规划和指导工作。负责招商引资、科技普及、统计与普查（经济、人口、农业）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农村集体资产、资源、资金等经营管理工作。贯彻落实促进非公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为非公经济组织提供服务。负责劳务输出、移民安置等工作。负责扶贫开发、脱贫攻坚、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等相关工作。负责生产经营企业等方面的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农民负担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财政办公室。贯彻财经方针政策，执行财政法规、财经制度。负责财政收支、预决算、总会计、惠农资金兑付、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农村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

负责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及村（社区）财务内部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宣传贯彻执行民政、教育、卫生健康、文化体育、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负责牵头推动民政、教育、卫生健康、计生、文化体育、拥军优属、优抚、残疾人事业、老龄、社会保障、劳动就业等工作。负责救济、社会救助、殡葬管理等工作。负责审核城乡低保、医疗救助对象等工作。负责区划地名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村（居）务公开相关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委员会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基层政权和社会建设。负责居委会、村委会民政工作人员和社会保障员的业务指导等工作。负责留守儿童和妇女、老人关爱服务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平安建设办公室。负责普法教育、防邪、禁毒、综治、信访、维稳等工作。负责基层民间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组织、指导、协调、检查、督促辖区内各基层组织和企事业单位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8.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负责承担辖区内规划、建设、市政、生态环境保护等综合管理职责。协助规划国土管理部门履行规划国土管理职能，负责在原宅基地上修建农房的建设规划许可，负责辖区内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协助规划国土管理部门做好土地复垦、国土管理、耕地保护等工作。承担辖区内物业管理的监督指导等工作。负责市政园林、城镇管理等工作。指导各村（居）委、辖区内各单位开展

环境卫生管理及公共设施维护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污染防治综合监管，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负责生态保护红线监督管理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水、电、气、路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设施维护工作。负责辖区内河道日常管护工作。负责辖区内农村公路的建设、养护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情况的巡查和考评。负责卫生改厕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9. 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等灾害防治工作。负责救灾等工作。负责消防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等工作。组织编制本辖区应急救援综合预案，并组织实施。承担辖区内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协助县级有关主管部门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日常监管。负责辖区内农村道路、航运安全管理工作。承担法律法规授权或依法接受委托的其他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综合行政执法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宣传教育工作。集中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卫生健康、市容环卫、文化旅游、民政管理、消防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负责综合行政执法文书的制作、发放、审核、回收及案卷管理工作。配合有关县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好行政执法等工作。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1. 农业服务中心。宗旨：推广先进农业技术，促进农业发展。主要职责：负责农业技术的引进、示范与推广。负责动植物病虫害、

农业灾情的监测、预报、防治。负责农业生态环境和农业投入品使用监测。承担农产品、水产种苗、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公共服务等工作。依法实施行政区域内动物疫病的防疫、强制免疫和承担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工作，负责实施动物疫情调查、动物疫病监测、动物疫情报告和畜禽圈舍等环境的消毒工作。负责农业公共信息服务和实用技术培训等工作。

12.文化服务中心。宗旨：组织群众文化活动，繁荣文化旅游事业。主要职责：负责文化宣传、文化广播业务培训，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文艺活动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群众性体育及全民健身活动。负责辖区内广播、旅游、文化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文物宣传保护工作。负责组织开展文化交流、民间文化艺术遗产收集整理与保护和地方文献资料收集整理上报等工作。

13.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宗旨：为辖区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提供服务。主要职责：负责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农村劳务开发管理等具体工作。负责就业培训、职业指导、就业失业登记等相关工作。负责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保险具体办理工作。负责劳动关系协调、离退休人员社会管理服务等工作。

14.退役军人服务站。宗旨：为退役军人提供服务。主要职责：负责退役军人来访接待、政策咨询、就业指导、帮扶救助、权益保障、法制服务等工作。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士官）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等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

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工作，负责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申报及开展纪念活动等工作。

15.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宗旨：弘扬法治精神，建设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主要职责：负责配合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做好有关农林水利、规划建设、卫生健康、市容环卫、环境保护、文化旅游、民政管理、消防等方面的执法工作。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1901.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900.8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7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2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212.43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经费拨款增加121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减少4.2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增加0.02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1901.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6.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2.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6.0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66.23万元，农林水支出325.3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02.0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1.84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5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67.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2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1212.43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105.49万元，项目支出增加1106.94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00.88万元，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00.8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21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2.21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05.49 万元，政府行政运行支出增加，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本级政府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198.6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111.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增加，主要用于招商引资，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等重点工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72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4.2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政府性基金已用于村老服务站，2023 年政府性基金 0.72 万元用于地质灾害监测员的补贴费用。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1.92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9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格使用“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接待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2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接近报废，维修维护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使用“三公”经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75.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16 万元，主要原因为商品服务支

出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198.67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1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

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汪老师 联系方式：023-74582700

附表：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3.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4.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5.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部门收支总表

7.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部门收入总表

8.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部门支出总表

9.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政府采购明细表

10.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一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765.64	一、本年支出	1,901.61	1,900.88	0.72	0.02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765.6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6.06	656.0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0	132.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6.04	16.04		
		城乡社区支出	166.23	165.51	0.72	
		农林水支出	325.37	325.37		
		交通运输支出	102.05	102.0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0	467.30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2			0.0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	4.50		
二、上年结转	135.97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5.2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7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2					
收入合计	1,901.61	支出合计	1,901.61	1,900.88	0.72	0.02

表二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00.88	702.21	1,198.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6.06	352.54	303.52
20101	人大事务	10.54		10.54
2010104	人大会议	8.80		8.80
2010108	代表工作	1.74		1.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6.99	352.54	254.46
2010301	行政运行	352.54	352.5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46		254.46
20113	商贸事务	20.00		2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0.00		2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53		18.5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53		18.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0	115.79	1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79	115.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4	38.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7	19.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58	58.58	
20810	社会福利	7.22		7.22

2081006	养老服务	7.22		7.2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20		9.2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		9.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4	16.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4	16.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4	16.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51		165.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60		30.6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0		30.6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0		3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0.00		3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91		104.9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91		104.91
213	农林水支出	325.37	186.00	139.37
21301	农业农村	14.89		14.8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57		11.5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1		3.31
21303	水利	13.00		13.00
2130315	抗旱	13.00		13.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9		1.0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9		1.0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6.40	186.00	110.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6.40	186.00	110.4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2.05		102.05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102.05		102.05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2.05		102.0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0		467.3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67.30		467.3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67.30		467.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4	3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		4.5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0		1.5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0		1.5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		3.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		3.00

备注：本表反映 2023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702.21	626.23	75.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65	381.65	
30101	基本工资	82.64	82.64	
30102	津贴补贴	70.84	70.84	
30103	奖金	111.89	111.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14	38.1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07	19.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4	16.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8	0.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30114	医疗费	2.88	2.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3	7.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98		75.98
30201	办公费	5.70		5.70
30205	水费	4.80		4.80
30206	电费	14.40		14.40
30207	邮电费	17.22		17.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1.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8		4.98
30228	工会经费	1.92		1.92
30229	福利费	5.23		5.2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2		0.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0		14.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		5.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58	244.58	
30305	生活补助	240.58	240.58	
30307	医疗费补助	4.00	4.00	

表四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					1.00	1.92		0.42		0.42	1.50

表五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72		0.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72		0.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72		0.7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36		0.3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36		0.36

表六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00.8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6.06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7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2	卫生健康支出	16.0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166.23
事业收入资金		农林水支出	325.37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交通运输支出	102.0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其他收入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
本年收入合计	1,901.61	本年支出合计	1,901.61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901.61	支出总计	1,901.6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6.40	296.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6.40	296.4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2.05	102.05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102.05	102.05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2.05	102.0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0	467.3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67.30	467.3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67.30	467.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4	3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2			0.0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2			0.02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2			0.0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	4.5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0	1.5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0	1.5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	3.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	3.00									

表八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01.61	702.21	1,199.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6.06	352.54	303.52
20101	人大事务	10.54		10.54
2010104	人大会议	8.80		8.80
2010108	代表工作	1.74		1.7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6.99	352.54	254.46
2010301	行政运行	352.54	352.5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46		254.46
20113	商贸事务	20.00		2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0.00		2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53		18.53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53		18.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0	115.79	16.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79	115.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14	38.1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7	19.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58	58.58	
20810	社会福利	7.22		7.22
2081006	养老服务	7.22		7.2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20		9.2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0		9.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4	16.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4	16.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4	16.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6.23		166.2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60		30.6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60		30.6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0		3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0.00		3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91		104.9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91		104.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72		0.7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36		0.3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36		0.36
213	农林水支出	325.37	186.00	139.37
21301	农业农村	14.89		14.8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1.57		11.5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1		3.31
21303	水利	13.00		13.00
2130315	抗旱	13.00		13.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9		1.0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9		1.0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6.40	186.00	110.4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6.40	186.00	110.4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02.05		102.05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102.05		102.05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2.05		102.0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0		467.3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67.30		467.3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67.30		467.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84	31.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84	31.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4	31.8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2		0.02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2		0.02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2		0.0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50		4.5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50		1.5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1.50		1.5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		3.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00		3.00

表九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A	货物										
B	工程										
C	服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14-遗属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96	
	其中：财政拨款	3.09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事业人员遗属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率	=	100	%	10
			年度完成任务率	=	100	%	20
		数量指标	遗属人数	=	2	人数	10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成本	=	15480	元/人年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遗属人员生活水平	定性	好		2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16-购买服务人员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0	
	其中：财政拨款	9.60	
	其他资金		
总体	充实人员，保障政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服务群众效率	定性	好		20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	=	24000	元/人年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	4	人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工资	≥	80	%	10
		质量指标	出勤率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24-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促进乡镇发展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资企业个数	=	2	个	12.5

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引资企业标准	=	100	%	12.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招商成本	=	20	万元/年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乡镇壮大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39-清扫保洁、垃圾清运、河流清漂、市政设施运行维护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91			
		其中：财政拨款		99.9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环境卫生，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清扫人员工资标准	=	261800	元/年	9
			清扫人员工资标准	=	1920	元/人*月	9
		质量指标	清扫合格率	=	100	%	8
		数量指标	清扫村居个数	=	32	人	8
			清扫场镇个数	=	1	个	8
		时效指标	垃圾及时清运率	=	100	%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61-河流清漂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大沙河及支流无漂浮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清漂覆盖合格率	=	100	%	12.5
		数量指标	主要河流条数	=	1	条	12.5
		成本指标	河流清漂成本	=	5	万元/年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清理漂率	=	100	%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生态平衡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70-市政设施运行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维护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场镇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场镇设施设备完好的及时性	≥	90	%	10	
		质量指标	覆盖率		=	100	%	10
			场镇灯的维护覆盖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街道个数		=	3	个	10	
		场镇灯的数量		=	250	盏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经济成本指标	场镇运行成本	=	30	万元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定性	好		2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80-村社干部工资福利支出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0			
		其中：财政拨款			4.3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8个村居干部福利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积极性	定性	好		3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支出率	≥	90	%	10	
		质量指标	干部覆盖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村居个数	=	8	个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经济成本指标	福利成本	=	4.3	万元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85-村社区办公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补助村 7 个、1 个居委办公经费，保障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委会数量	=	7	个	10
			居委会数量	=	1	个	10
		成本指标	村补助标准	=	2	万元/个	10
			社区补助标准	=	3	万元/个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社区）日常运转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89-服务群众专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	村（居）委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社区）日常运转	=	100	%	3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村补助标准	=	3	万元/年	10
			社区补助标准	=	5	万元/年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村委会数量	=	7	个	10
	居委会数量		=	1	个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194-村社区考核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村（居）综合考核奖，增加干部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村居完成工作情况	=	100	%	12.5

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考核成本	=	1	万元/年	12.5
		数量指标	考核村居个数	=	8	个	1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工作积极性	=	100	%	3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200-巡逻员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0			
		其中：财政拨款		3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镇巡逻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巡逻工作质量	=	100	%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	6000	元/人*月	12.5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	5	人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工作积极性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	≥	90	%	10
-------	-----------	--------	---	----	---	----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208-劝导站人员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76			
		其中：财政拨款		5.76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全镇劝导员工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全畅通覆盖率	=	100	%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出行通畅成本	=	1600	元/月	12.5
		数量指标	固定劝导站个数	=	3	个	1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幸福指数	=	100	%	3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226-网格员补助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60			
		其中：财政拨款			30.6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村居网格员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12.5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	51	人	12.5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	500	元/人*月	12.5	
		质量指标	保证网格员工作正常开展运行	=	100	%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网格员工作的积极性	=	100	%	3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247-征兵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2.0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征兵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征兵及时完成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征兵费用成本	=	2	万元/年	12.5
		数量指标	征兵次数	=	2	次	12.5
		质量指标	征兵合格率	=	100	%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指数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254-民兵训练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20
	其中：财政拨款		7.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增强基层民兵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训练按时完成率	=	100	%	12.5
		质量指标	训练合格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民兵训练补贴标准	=	2400	元/人	12.5
		数量指标	民兵训练人数	=	30	人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感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280-防汛抗旱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防汛抗旱工作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开展成本	=	3	万元	10
		数量指标	村居个数	=	8	个	20
		质量指标	符合工作开展覆盖率	≥	80	%	10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性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防汛抗旱能力	定性	好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289-地质灾害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地质灾害点监测，保护人民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经济成本指标	灾害点补助标准	=	5000	元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人民财产安全	定性	好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点个数	=	3	个	20
		质量指标	覆盖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及时防止灾害发生	=	10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	-----------------------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305-两会会议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80			
		其中：财政拨款			8.8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镇人大代表会议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大代表参会率	=	100	%	12.5	
		成本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成本	=	44000	元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召开率	=	100	%	12.5	
		数量指标	人代会次数	=	2	次	1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参与度	=	100	%	3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313-代表活动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4			
		其中：财政拨款			1.7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镇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代会次数	=	2	次	12.5
		成本指标	人大代表活动成本	=	17400	元/年	12.5
		质量指标	代表参会率	=	100	%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	100	%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参与度	=	100	%	3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316-总部型企业费用补贴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67.30	
	其中：财政拨款	467.3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扶持企业产业发展壮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geq	80	%	10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企业数量	\geq	1	个	20
		质量指标	符合招商企业条件合格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持企业成本	=	467.3	万元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证企业健康发展	定性	好		3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321-本级资金安排的农村、农业、农民振兴相关支出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乡村振兴有序开展。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覆盖率	=	100	%	1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geq	70	%	10

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示范村个数	=	1	个	20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成本	=	3	万元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民人居环境	定性	好		3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0329-乡镇运转经费（本级资金弥补公用经费不足的杂项支出）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保障政府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经济成本指标	运转成本	=	200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职工人数（含长聘，临聘）	≥	65	人	20
		时效指标	及时支出率	=	100	%	10
		质量指标	职工覆盖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国家政策宣传 执行力度	定性	好		3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064390-村社干部社保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20			
		其中：财政拨款		44.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居委六职干部保险缴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工作积极性	=	100	%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统筹缴费居委个数	=	1	个	12.5
			养老统筹缴费人数	=	6	人	12.5
		成本指标	养老缴费标准	=	7366	元/月	12.5
	时效指标	按时缴费率	=	100	%	1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484556-老党员生活补贴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53			
		其中：财政拨款		18.5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老党员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老党员补贴人数	=	135	人数	10
		时效指标	保障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党员幸福感	定性	好		20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成本	=	185260	元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	90	%	10	

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50023123T000003558305-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722-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722001-垫江县鹤游镇人民政府（本级）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90			
		其中：财政拨款			10.9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率	=	100	%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率	=	100	%	10	
		数量指标	离任村干部人数	=	68	人数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村干部幸福感	定性	好		20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成本	=	109048	元	20		